

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各种钣金件、电气自动化成套设计、 制造、销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4月2日，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各种钣金件、电气自动化成套设计、制造、销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环保验收的有建设单位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3名专家（验收组签到表附后），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成都蛟龙工业港双流园区淮河路9座（200号），项目设计年产各种钣金件、电气设备10650套。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办公生活设施、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年产各种钣金件、电气设备10650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与2017年9月开工建设，2017年11月建成投运；2018年12月委托北京万澈环境科学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月24日，成都市双流区环境保护局以双环建【2019】16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9.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9.5%。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公辅工程（供水、供电、雨水、半成品存放区、库房、型材区、空压机及液氧房、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办公生活设施（办公楼、食堂、宿舍），环保工程（隔油池、预处理池、排水系统、喷塑粉尘处理、有机废气处理、下料、打磨金属粉尘处理、焊烟处理、切割烟尘处理、食堂油烟处理、危废暂存间、固废暂存间、噪声防治）。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环评中公辅工程：危废暂存间：位于整个厂区的东北部，固废暂存间的西侧，5m²；实际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北部库房旁，5m²。

(2) 环评中环保工程：下料、打磨金属粉尘处理：下料：2个吸气罩+1套滤筒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打磨：5个吸气罩+1套滤筒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实际设置下料、打磨金属粉尘处理：下料：1个吸气罩+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打磨：设置单独的打磨房+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 环评中环保工程：焊烟处理：11个集气罩+8套焊烟净化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实际设置焊烟处理：8个集气罩+8套焊烟净化器净化后无组织排放。

(4) 环评中环保工程：切割烟尘处理：密闭+2根吸气管+2套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15m排气筒排放；实际设置切割烟尘处理：两台激光切割机分别设置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1根15m排气筒排放，共2套滤筒除尘器+2根15m排气筒。

(5) 环评中环保工程：烘房液化气燃烧废气：设置专用烟道（15m）将燃烧废气引至屋顶排放；实际设置烘房液化气燃烧废气：通过烘房上方集气罩收集后同固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合并由15m排气筒排放，并在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后加装滤芯除尘处理设施。

(6) 环评中设备：数控冲床2台；数控剪板机2台；锯床1台；实际设置数控冲床1台；数控剪板机0台；锯床0台。

以上变动不界定为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间的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项目车间不清洗，车间仅利用扫帚进行清扫，不产生车间清洗废水。

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直接进入厂区已建预处理池（10m³）处理，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蛟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白河。

食堂废水：项目食堂废水经食堂处隔油池（0.5m³）隔油处理后进入厂区已建预处理池（10m³）处理，经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蛟龙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白河。

(二)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污染物主要为下料、打磨时的金属粉尘；激光切割时产生的切割烟尘；烘房液化气燃烧废气；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喷塑过程产生的粉尘；固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治理措施：

下料、打磨时的金属粉尘：项目在下料过程中使用精裁锯下料，精裁锯一台，在精裁锯处设置1个集气罩汇至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项目打磨设置单独的打磨房汇至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切割烟尘：两台激光切割机分别设置1套滤筒除尘器处理+1根15m排气筒排放，共2套滤筒除尘器+2根15m排气筒。

焊接烟尘：项目使用电焊机进行焊接，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设置单独的焊接区，焊接区焊接工位设置8个集气罩+8套焊烟净化器，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喷塑时的粉尘：项目喷塑设置单独的车间（上部已封顶），喷房敞开处加装了软体门帘，其余面用彩钢板封闭，喷塑时产生的粉尘经喷箱自带的滤芯收尘装置后加装滤筒除尘器并设置15m高排气筒排放。

固化过程的有机废气：项目设置1个烘房，烘房密闭，整个烘烤过程为间隙操作。将喷塑后的工件送入烘房内，将烘房的门关闭，然后点燃液化气加热系统进行加热，用热风机进行循环，循环方式为下送风、上回风，粉末涂层经过烘房高温加热后流平固化，塑粉固化完全后自然冷却出烘房，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烘房上方集气罩收集后经UV光解系统+活性炭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

烘房液化气燃烧废气：通过烘房上方集气罩收集后同固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合并由15m排气筒排放，并在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后加装滤芯除尘处理设施。

食堂油烟：项目食堂油烟经安装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

治理措施：①选型上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同时设备之间保持间距，避免噪声叠加影响；②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

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③合理布置噪声源，将高噪声生产设备安装在建筑内，充分利用距离衰减，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④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四）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一般废物：废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喷箱滤芯及滤筒粉尘回用于生产工序；废焊丝、焊渣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废包装材料暂存于一般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焊烟净化器滤芯由厂家回收；喷塑喷箱滤芯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餐厨垃圾及废油脂交由成都康益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处理；污泥定期清掏，清掏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含油废棉纱、废活性炭、废滤芯。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含油废棉纱、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五）地下水防渗

重点防渗区：

厂区已全部采取了混凝土硬化防渗处理，生产车间内地坪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厂区隔油池、预处理池采用防渗混凝土铺设。

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地面采用防渗混凝土，地坪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危险废物收集桶下方垫有钢制托盘作为防渗措施，并设置单独的房间进行防风、防雨。

一般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外其他的车间地面、厂区道路等均采取了混凝土硬化处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衡检测验字[2021]第 24 号），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总排口所测氨氮、总磷监测结果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及 pH 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切割烟尘废气排气筒、喷塑废气排气筒 3#所测有组织烟（粉）尘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油烟排气筒 10#所测饮食业油烟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限值；烘房废气排气筒出口 8#所测有组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监测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测点所测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项目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排放情况：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废焊丝焊渣、废包装材料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喷箱滤芯及滤筒收尘回用于生产工序；焊烟净化器滤芯由厂家回收处置；喷箱滤芯、生活垃圾由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餐厨垃圾及废油脂定期交由成都康益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处理；污泥半年清掏一次，清掏后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含油废棉纱、废活性炭、废滤芯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理。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COD：0.396t/a；氨氮：0.036t/a；总磷：0.006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水排放量：COD：0.0627t/a；氨氮：0.0072t/a；总磷：0.0052t/a。小于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验收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二氧化硫（有组织）：0.538kg/a；氮氧化物（有组织）：5.26kg/a；烟（粉）尘（有组织）：0.419kg/a；VOCs（有组织）：0.0025t/a。

本次验收监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二氧化硫（有组织）： 1.005×10^{-4} t/a；氮氧化物（有组织）： 1.005×10^{-4} t/a；烟（粉）尘（有组织）： 3.99×10^{-4} t/a；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0.00186t/a。小于环评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营运期间，固废能够有效处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期注意事项及补充完善意见

- 1、继续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处置，尤其要做好危险废物的暂存管理和委托处理，做好危险废物入库、出库登记台账。
- 2、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本次验收只针对项目目前的建设内容、场地及规模等，项目后期若涉及到变更，须另行环保手续。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王明 叶晓静 王碧洁 高欣 陶明 朱磊



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各种钣金件、电气自动化成套设计、 制造、销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号码	备注
刘明	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80435687	建设单位
叶依群	成都诚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行政	13880876536	建设单位
王翠怡	成都市环保局	高工	1388178674	专家
郭欣	成都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8502806003	专家
陶明	成都市生态环境局	高工	1378463515	专家
朱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	15282751558	监测单位